

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以下统称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2、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相关服务工作；

3、为全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相关政策标准拟订实施及养老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承担全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统计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等工作；

4、为全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经办系统开展参保登记、个人权益记录、待遇支付及风险防控、监察、稽核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5、承担全市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6、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统发系统的维护和应用等事务性工作；

7、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经办服务工作。

8、承担对全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经办机构业务协调、培训和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9、承担原辽镁公司、大耐厂离退休人员的日常服务工作。

10、负责劳动和社会保障综合行政执法和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对县（市）区劳动和社会保障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的事务性工作；

11、承担鞍山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管辖的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处理的事务性工作；

12、负责全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相关的事务性工作；

13、负责鞍钢厂办大集体托管企业职工档案管理、职工社会保险缴纳、相关待遇发放、退休手续办理等事务性工作；

14、承担本系统内干部业务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15、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按照决算编制有关规定，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收支均包含在单位决算中。

根据上述职责，中心设 13 个内设机构和 6 个分支机构，内设机构包括：党政群工作部、综合一部、综合二部、养老保险二部、医疗和工伤保险二部、稽核内控部、基金财务部、机关事业保险部、工伤和城乡保险部、保险数据部、申报核定部、养老保险账户部、养老保险待遇部，分支机构包括：鞍山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鞍山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大耐离退休服务中心、辽镁离退休服务中心、电子信息部、退休职工社会化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4458.4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458.48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13.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344.22 万元，增长 8.37%，主要原因：本年新增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项目；减少一部分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和为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本单位一般性项目支出。。

(二) 支出总计 4458.48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019.3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7.7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74.7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5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39.1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2.28%。主要包括网络租赁费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支

出、厂办职工安置费支出、办公用房运行经费支出、办公用房物业费支出、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支出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344.22 万元，增长 8.37%，主要原因：本年新增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项目；减少一部分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和为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本单位一般性项目支出。。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按财政要求，本年无结转结余资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458.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19.30 万元，项目支出 1439.1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4.22 万元，增长 8.37%，主要原因：本年新增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项目；减少一部分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和为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本单位一般性项目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86%，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1%，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8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13.48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3.14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160.71 万元，主要是网络租赁费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9.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243.39 万元，主要是单位的人员支出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55.11 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开展业务工作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7.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51.08 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离退休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2.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58.92 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配缴的养老保险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支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02.22 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配缴的职业年金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2.90 万元,主要是用于发放辽镁、大耐退休职工取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958.81 万元,主要是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项目。

2. 卫生健康支出 121.88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19.92 万元,主要是反应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1.96 万元,主要是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3. 住房保障支出 358.48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9.76 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配缴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实际拨付支付。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48.72 万元,主要是用于保障本单位按规定发放的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00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00 万元,具体包括: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45.00 万元,主要是当年省专项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6.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发生业务支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79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

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经费。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经费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经费。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此项经费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79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比上年增加 3.40 万元，增长 100.29%，主要是按照实际发生业务支付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9 万元，主要用于市内因公出行外以及保障单位履行基本职能和开展日常业务工作所需的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19.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18.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300.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本年无相关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办公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主管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5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2497.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63.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34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项目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71.61 分。

本单位组织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2959.71 万元，自评平均分 48.4 分。《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主管部门组织对“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厂办职工安置费”“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等 5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资金 2497.4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63.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3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执行各项指标进度良好。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4 年度市直单位决算中反映“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厂办职工安置费”“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1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2) “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6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71 万元,执行数为 3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3) “厂办职工安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5.16 万元,执行数为 13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4) “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44.6 万元,执行数为 9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43.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财政要求,待以后年度支付。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1）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2）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只要用于其他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本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配缴的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配缴的职业年金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财政用于企业改革发展方面的补助。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平均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的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地方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1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45.00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33.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1.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8.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45.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58.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58.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458.48	总计	62	4,458.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58.48	4,45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3.14	3,933.1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04.10	2,404.1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0.71	160.71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243.39	2,243.3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5.11	155.1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5.11	155.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22	412.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08	5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8.92	258.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22	102.22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2.90	2.90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2.90	2.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81	958.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81	958.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88	12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88	12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92	119.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6	1.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48	358.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48	358.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76	209.76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72	148.7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00	45.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5.00	45.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45.00	4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5.00		45.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45.00		4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1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45.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33.12	3,933.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87	121.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8.48	358.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45.00			45.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58.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58.48	4,413.48		45.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58.48	总计	64	4,458.48	4,413.48		4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48	358.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76	209.76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72	148.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74.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877.76	3020	办公费	7.09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73.54	3020	印刷费	0.57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916.46	3020	水费	4.2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58.92	3020	电费	4.0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02.22	3020	邮电费	5.81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92	3020	取暖费	85.80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15.96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15	3021	差旅费	5.75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209.76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8.90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2.40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5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0.21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22.63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12.50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0.2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20.55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2.80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9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80.88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6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18.76	公用经费合计					300.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6.79	6.79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79	6.7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9	6.79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5.00		45.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00		45.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5.00		45.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45.00		4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厂办职工安置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85.16			全年执行数			136.34			执行率			23.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完成 1.98 万名托管人员社会保险的申报和缴费工作；2、对托管人员中符合退休条件要求的职工履行退休手续；3、完成养老保险统筹外项目的发放工作；4、做好托管人员中因公受伤保险待遇支付。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136.3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用户规模	>=	19800	个	136.3	1.0%	8.3	0.083	√						经费保障：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136.3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136.3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足额发放率	=	100	%	136.3	23.0%	8.3	0	√					经费保障: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136.3 万元, 财政部分支付, 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 提高办事效率, 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 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136.3 万元, 财政部分支付, 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 提高办事效率, 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 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质量指标	社会保障信息化保障支撑度		有力支撑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设备完好达标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100	%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稳定就业		稳就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基层政府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3.48	预算执行率得分	2.33	减分项	16.812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136.3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预算合理，建议继续安排预算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4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支付各类社会保障待遇，确保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法定待遇水平不降低，切实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不断提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后的归属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	100	%	0	0.0%	7.1	0					√	其他: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其他: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接收中央国有企业、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数量	>=	15	万人	15	100%	7.1	7.1							
			接收省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数量	>=	0.69	万人	0.69	100%	7.1	7.1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100	0.0%	7.4	0					√	其他: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 财政暂缓支付, 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 提高办事效率, 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 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其他: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 财政暂缓支付, 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 提高办事效率, 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 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国有企业退休职工社会化移交工作完成进度	>=	100	%	100	100%	7.1	7.1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	100	%	0	0.0%	7.1	0	√					经费保障: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 财政暂缓支付, 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 提高办事效率, 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 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 财政暂缓支付, 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 提高办事效率, 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 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0	100%	7.1	2.1	√					经费保障：此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此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幸福指数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0	0	√					经费保障：此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此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提升社会满意度， 提升幸福指数		满意度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0	0	√					经费保障：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					经费保障：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					经费保障：此 项金额本年 支付金额为 0，财政暂 缓支付，待 以后年度支 付。我单位 需优化预算 编制和审批 流程，提高 办事效率， 并及时响应 政策调整， 确保财政资 金能够及时 、准确地拨 付到位。	经费保障：此 项金额本年 支付金额为 0，财政暂 缓支付，待以 后年度支付。 我单位需优 化预算编制 和审批流程 ，提高办事 效率，并及 时响应政策 调整，确保 财政资金能 够及时、准 确地拨付到 位。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43.4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43.4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0，财政暂缓支付，待以后年度支付。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预算合理，建议继续安排预算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按实际需求，继续全额安排，预算单位严格把控资金使用。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按实际需求，继续全额安排。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44.6			全年执行数			928			执行率			60.0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所需资金原则上由各市承担,中央、省市各地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人数和财力状况给予财政补贴。市直国有企业、海、台、岫国有企业、驻鞍中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928 万元。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服务人数	>=	0.3	万人	0.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退休人员生活质量提升		全部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全部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基层政府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01		减分项		17.008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928 万元。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预算合理，建议继续安排预算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根据市国资办文件，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根据市国资办文件，继续全额安排。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			全年执行数			155.11			执行率			77.5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2020 年 12 月份省统一管理系上线运行后，目前这类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计算是在省企业养老保险管理系统中按企业政策计发养老金，同时使用我市老管理系统按事业单位政策计算养老金。目前，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155.1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的企事业单位数量	>=	11	个	11	100%	8.3	8.3									
			补贴（企事业单位）人员数量	>=	350	人	35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各类资金与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人生活质量提升		效果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保险制度更加公平可持续		公平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76		减分项		8.7554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136.3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预算合理，建议继续安排预算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3.71			全年执行数			30.81			执行率			91.3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使困难群众共享全市改革振兴发展成果。1、195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入伍老战士生活补贴 0.24 万元；2、60 年代企业精简人员生活补贴 16.3008 万元；3、参战参试人员生活补贴 18 万元；4、企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30.8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人数	=	103	人	103	100%	8.3	8.3							人员保障：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30.8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人员保障：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30.8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以后年度支付。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足额交纳率	=	100	%	30.8	91.0%	8.3	2.553	√					经费保障：此 项金额本 年支付金 额为 30.8 万元，财 政部分支 付，剩余 待以后年 度支付。我 单位需优 化预算编 制和审批 流程，提 高办事效 率，并及 时响应政 策调整， 确保财政 资金能够 及时、准 确地拨付 到位。	经费保障：此 项金额本 年支付金 额为 30.8 万元，财 政部分支 付，剩余 待以后年 度支付。我 单位需优 化预算编 制和审批 流程，提 高办事效 率，并及 时响应政 策调整， 确保财政 资金能够 及时、准 确地拨付 到位。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30.8	91.0%	8.3	2.553	√					经费保障：此 项金额本 年支付金 额为 30.8 万元，财 政部分支 付，剩余 待以后年 度支付。我 单位需优 化预算编 制和审批 流程，提 高办事效 率，并及 时响应政 策调整， 确保财政 资金能够 及时、准 确地拨付 到位。	经费保障：此 项金额本 年支付金 额为 30.8 万元，财 政部分支 付，剩余 待以后年 度支付。我 单位需优 化预算编 制和审批 流程，提 高办事效 率，并及 时响应政 策调整， 确保财政 资金能够 及时、准 确地拨付 到位。
			救助标准发放准 确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各类资金与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和谐稳定		和谐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机制健全性		机制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8.51			预算执行率得分			9.1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7.65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30.8 万元，财政部分支付，剩余待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预算合理，建议继续安排预算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13002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210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2959.71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2959.71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 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0.27		0.27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226.066046		2226.06		1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19.551305		219.55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573.411892		573.41		100%		10		10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 标		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以下统称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法律法规及有关										此项金额本年支付金额为 2959.71 万元。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绩效指 标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 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 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 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 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 保障原因 分析	其他原因 分析			
		履职效 能	重点工 作履行 情况	重点 工作 办结 率	=	100	%		0	3.3	0								
		履职效 能	整体工 作完成 情况	总体 工作 完成 率	=	100	%		0	3.3	0								
工作 完成 及时 率	=			100	%		0	3.3	0										

		工作 质量 达标 率	=	100	%		0	3.3	0						
		基础管 理	依 法 行 政 能 力		管 理 规 范		0	3.3	0						
			综 合 管 理 水 平		管 理 规 范		0	3.5	0						
	预算执 行	预算执 行效率	预 算 执 行 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 算 调 整 率	<=	5	%	5	1	1.6	1.6					
			结 转 结 余 变 动 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 率	预算编 制管理	预 算 绩 效 目 标 覆 盖 率	=	100	%		0	0.7	0					
			预 决 算 公 开 情 况		全 部 公 开			0	0.8	0					
		预算收 支管理	预 算 收 入 管 理 规 范 性		管 理 规 范			0	0.7	0					
			预 算 支 出 管 理 规 范 性		管 理 规 范			0	0.7	0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0	0.7	0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0	0.7	0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0.7	0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1.6	1.6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	100	%	100	1	1.8	1.8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1	0	1.6	0	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经费保障: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及时、准确地拨付到位。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人数	>=	200	人		0	5	0							
	经济效益	拉动社会资本额度	>=	100	万元		0	5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保申领服务满意度	>=	100	%		0	5	0							
		社保征缴服务满意度	>=	100	%		0	5	0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规范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全部完成			0	1.6	0							

			建立 内控 管理 长效 机制		健全 机制			0	1.6	0						
			建立 困难 群众 生活 救助 工作 督导 与监 督机 制		制度 有效			0	1.8	0						
总评价得分											48.4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我单位需优化预算编制和审批流程，提高办事效率，并及时响应政策调整，确保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